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1-001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18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1月13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彭承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际到会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5项议案,具体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姚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选举李姚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并担任之前由杨棉之先生担任的各专业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国盾量子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关于制定(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签订购销合同, 向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销售精密光路电子学反馈锁定套件及光学频率梳,合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240万元。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彭承志先生、王兵先生、应勇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先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国盾量子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5、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21年2月3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第一项、第三项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国盾量子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5)。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1-002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18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1月13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到会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本次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相关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国盾量子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1-003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独立董事杨棉之先生因个人原因已于近日向公司递交了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杨棉之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辞职申请将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公司的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杨棉之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姚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姚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李姚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候选人 (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姚矿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后续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网络课程培训,以取得科创板独立董事学习证明。李姚矿先生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为: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姚矿先生的个人简历,并对其工作经历进行了解,未发现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李姚矿先生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选举李姚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并将《关于选举李姚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

附件:

李姚矿先生简历

李姚矿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9月出生,管理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现任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创业投资研究所所长,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300520)、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002557)、安徽三联交通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1-004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盾量子”或“公司”)拟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以下简称“中科大”)签署购销合同,向其销售相关产品,合同金额预计不超过240万元人民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彭承志先生、王兵先生、应勇先生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近日,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拟与中科大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向中科大销售精密光路电子学反馈锁定套件及光学频率梳,合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240万元。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中科大持有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科大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中科大的关联交易未达到 3000 万元以上, 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1%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中科大持有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科大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金寨路 96 号

法定代表人:包信和

举办单位:中国科学院

开办资金:135351 万元人民币

登记管理机关: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宗旨和业务范围:培养高等学历理工人才,促进科技发展。理学、工学、管理学、经济学、文学、法学、农学类学科高等专科和本科学历教育;理学、工学、管理学、经济学、文学、法学、教育学、历史学、哲学类学科研究生班和硕士研究生学历教育;理学、工学、管理学类学科博士研究生学历教育;博士后培养;相关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和学术交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学报》出版。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中科大(甲方)拟与公司(乙方)签署购销合同,向公司采购精密光路电子学反馈锁定套件及光学频率梳,合同金额预计不超过240万元,甲方分期向乙方支付。该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7.2.2 条中规定的日常关联交易。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公司此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产品,为公司日常销售活动所需。公司将与交易对方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交易价格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在考虑原料价格、产品技术复杂程度、公司总体毛利率水平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交易定价。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采购方(甲方):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供货单位(乙方):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合同金额(预计):240万元

3、支付方式:甲方分期向乙方支付

4、交付进度:乙方分批向甲方交付产品和设备

5、生效时间: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6、违约责任:甲方不能按时支付采购金额的,乙方逾期交付产品或设备的,均应承担违约责任。

(二)关联交易的履约安排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是中国科学院所属的综合性全国重点大学,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六、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基于正常市场交易条件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方具备良好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在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间内仍有可能继续发生关联交易。此外,公司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彭承志先生、王兵先生、应勇先生回避表决,此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行为在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上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对《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予以事前认可,一致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行为在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上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的 3 位监事的全票通过。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国盾量子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销售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交易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国盾量子此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九、上网公告附件

(一)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1-005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2月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2月3日14 点 3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800号创新产业园D3楼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2月3日

至2021年2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李姚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制定(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27	国盾量子	2021/1/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年 1月 29日 9:00-17:00,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 2021 年1月29日 17:00 前送达。

(二)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800号创新产业园D3楼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 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 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 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 日应不迟于 2021 年 1 月29日 17: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 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800号创新产业园D3楼国盾量子

邮编:230088

电话:0551-66185117

传真:0551-65368589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李姚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制定(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4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及金额:银行存款产品30,0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

一、本次委托理财的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1、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0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525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2,5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721.84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1,778.1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已于2020年12月7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572号”《验证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一期产品227	5,000	2.85%	59.77	151	保本浮动收益	/	1.0%-2.85%	/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5,000	3.45%	87.43	185	保本保最低收益	/	1.5%-3.45%	/	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	3.23%	320.35	181	保本浮动收益	/	1.75%-3.43%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公司控范围之内;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与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有效开展及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2021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一期产品227

产品名称:2021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一期产品227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151天

投资产品的额度:5,000万元

起始日:2021年1月13日

到期日:2021年6月13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1.0%-2.85%

产品性质:本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是指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收益的产品。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浮动)

产品期限:185天

投资产品的额度:5,000万元

起始日:2021年1月15日

到期日:2021年7月19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1.5%-3.45%

产品性质:本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是指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收益的产品。

3、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名称: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181天

投资产品的额度:20,000万元

起始日:2021年1月18日

到期日:2021年7月1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1.75%-3.43%

产品性质:本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是指在普通存款基础上嵌入某种金融衍生工具,通过与某种外汇汇率走势挂钩,收益根据观察期间挂钩的外汇汇率的表现来确定的保本浮动收益性存款产品。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合计金额为30,000万元,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产品,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风险控制分析

1.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风险等级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2. 在购买的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理财产品台账,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科目名称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13,435,675.61	2,055,285,545.45
负债总额	599,604,112.97	691,014,385.03
净资产	1,313,831,562.64	1,364,271,16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605,006.04	21,215,904.94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且本次委托理财的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期限较短,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除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外,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止减持计划公告日(2020年12月16日),王诚持有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27,8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并于2017年8月31日解除限售。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 2021年 1 月 18日收到《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王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6,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王诚后续的减持计划,将以后续公告的减持计划为准。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27,850	0.23%	IPO前取得:227,85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诚	56,900	0.06%	2021/1/7 - 2021/1/8	集中竞价交易	11.80-12.84	682,923.42	已完成	170,950	0.17%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1/19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2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维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2020年12月31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宏盛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

截止目前,公司已取得了无锡市滨湖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1MA2515LC61

名称:无锡维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纪军

注册资本:3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1年01月13日

营业期限:2021年01月13日至长期

住所:无锡市滨湖区马山梁康路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制造;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池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4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年1月13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得到全体监事的确认。出席会议的监事共3名,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荣飞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对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经表决: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13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得到全体董事的确认。出席会议的董事共6名, 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钮法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2. 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解决杭州宏盛中弘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宏盛”)日常经营的短期资金缺口,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杭州宏盛提供财务资助,年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10%,使用期限自公司将款项付至杭州宏盛账户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之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构成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其股权比例或投资比例的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具体注册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海容冷链(海南)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5MA5TUCU69W

3、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邵伟

5、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21年01月11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秀英街道秀华路3号办公楼附楼903号房

9、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自动售货机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日用百货销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2021-003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周虎先生的辞职报告,周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辞职后,周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